

交大美洲校友總會執委會開會紀錄

日期：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一日上午十一時

地點：紐約全家福餐館

出席：趙曾珏 錢學樂 楊裕球 胡旭光 王元衡

程威廉 彭松村 陳榮淦 宋寶彝（胡代）

褚瑞熙（彭代）

主席：錢學樂 紀錄：陳榮淦

錢總會長報告：今天開會之主要議案是1.總會改組2.楊裕球學長為第三次校友總聚會（Reunion）籌備事宜專程從西岸趕來，移樽就教於第一、二次負責之諸位學長，充分表現交大精神。

總會改組：執委錢學樂、凌宏璋、陳榮淦學長任期兩年屆滿，由各分會投票結果：褚瑞熙、楊裕球、宋寶彝學長當選為新任執委。連同連任執委胡旭光、王元衡、彭松村立刻組成新執委會，互選胡旭光學長為總會長，楊裕球學長為副總會長。胡旭光學長不愧為大將出身，立即指揮若定組成新總會並聘請：

楊裕球學長為副總會長兼 Reunion 籌備會主委，宋寶彝學長為秘書，彭松村學長為聯繫會主委，王

元衡學長連任財務委員會主委。褚瑞熙學長會計兼技術委員會主委，凌宏璋學長為基金董事長兼募捐總隊長，至此新總會依法組成。

趙曾珏元老提議前任錢總會長，勞苦功高，辦事之認真熱心，校友中少有，除當場熱烈鼓掌慰勞外，胡新會長保證新總會一定會有適當的表示。

胡旭光學長因公須趕回華府，先退席。

會議由楊裕球學長主持，討論下次 Reunion 事，出席各學長熱烈發言，無不各盡所知，期有所幫助於楊學長之艱鉅任務，結議有1.由楊學長組成籌備會聘請各分會及元老熱心學長為委員。2.時間暫定一九七五年八月廿三、廿四日。3.地點：舊金山。4.特別歡迎臺灣校友會配合包機組團前來大團圓，並在友聲加強宣傳。

插曲：王元衡學長有感於錢會長之熱心，當場「又」慨捐美金壹千元。

紀錄附筆：錢學樂學長主持總會一年，其率直認真，熱心如赤子，校友中極少見，能追隨一年，獲益良多。參與校友會事務前後十年，一旦退休，忽感無限輕鬆，甚盼年輕一輩學長們多多努力校友會之工作。

國立交通大學同學會第廿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十二月十九日下午四時
地點：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一五〇號四樓中華貿易開發公司會議室

出席：張仁滔（吳伯楨代） 柳克述 盛慶琢
段清濤 吳伯楨 程欲明 劉永琳 陳 堯
徐名標 殷顯五 樊祥孫
列席：凌鴻勳 方賢齊 鈕伯英 唐慧貞 翁兆慶
王迺基 黃壽峻 陳 彬
主席：吳伯楨 紀錄：林洪照

甲、報告事項
一、同學會設立教學基金會已辦妥財團法人登記手續。
決議：洽悉。

二、本屆（廿屆）理監事改選結果已由市政府轉奉內政部准予備查完成合法手續。
決議：洽悉。

三、本會教學基金會第二次董事會決議案報請核備。

知。

決議：洽悉。

六、同學會學術基金會第卅七次會議紀錄節錄報告如下：

(1) 母校自（六二）學年起設置第一志願考取獎學金限額十名，發給兩學期，每學期每名臺幣二千元，及交大同學書卷榮譽獎金每人每學期臺幣五百元，每年需款五萬元等決議報請同學會設法籌集。

(2) 黃羅煒賢學嫂為紀念黃故學長逝世二週年，並嘉惠母校清寒優秀同學，捐贈獎學金美金二百元，已由學術基金會接受並函謝。

決議：洽悉。

乙、討論事項

一、臺北市政府函囑修正同學會章程於「國立交通大學同學會」之上冠以「臺北市」及按人民團體組織法之規定會內職員應稱「幹事」等提請討論案。

決議：依章辦理。（全文下期刊登）

二、籌印歷屆畢業同學錄，擬請指派專人或組織編輯委員會負責策劃進行，提請討論案。

(1) 母校講師蔡文德赴美深造聲請補助旅費案，先予補助機票款二萬五千元，其餘二萬五千元將于蔡君返國時再行申請補助。

(2) 母校支教授武、周教授天健、及秘書人員等申請補助費，已各准予補助一年。

決議：洽悉。

四、美洲同學會基金會本年九月十三日會議紀錄節錄報告如下：

(1) 准楊天一學長將美洲同學會存款美金一三、三一〇、八五元轉入基金戶。

(2) 美洲同學會基金會對基金之申請動用已規定處理辦法。

決議：洽悉。

五、美洲同學會基金會本年十月十七日會議紀錄節錄報告如下：

(1) 決議致送盛博士慶球客座教授補助金美金八千元。

(2) 捐贈母校儀器設備應整批採購，並須先期通

決議：

(1) 卅七年度以前各屆畢業校友，以凌前校長所持有之名冊為藍本再予校正補充，在臺復校以後之名錄，則請校方提供，並請校方主持「歷屆畢業同學錄」之編訂計劃，所需經費請盛院長於下次會議時提會討論。

(2) 母校旅臺同學錄亦請校方設計，經費預算一併提會討論。

三、六十二年度年終在即，擬定期舉辦同學新春聯誼會一次，應採取何種方式請討論案。

決議：

(1) 新春聯誼會訂在六十三年二月初旬舉行，參照同學會六十三年度聯誼會輪值參考表（輪值表下期登）請第一組主辦，並請張仁滔學長主持策劃。

(2) 同學會會員常年會費每人臺幣貳拾元，決定自六十三年度起提高為臺幣伍拾元，除修改同學會章程第十六條外，今後並改用郵政匯撥儲金方式收款。

四、本會非校友兼職人員五名及打字小姐一人協助辦理會務殊為辛勞，擬各致贈薄酬以示慰勉，當否請公決案。

決議：在總數新臺幣三千元範圍內授權總幹事酌予致酬。

五、母校校慶籌備委員請推定人選以利推動工作方案。

決議：公推盛院長慶球、孫中和學長、段清濤學長等三人為籌備委員，由段學長為召集人。

六、學術基金委員會提請本會發動海內外學長募集母校教授及同學遺族子女教育補助基金案。

決議：將同學會貧病基金項下原存裕隆公司之存款臺幣貳萬伍仟元，土地銀行之存款臺幣一一、〇七三、五九元，及母校圖書館捐款餘款十二萬餘元，合計十五萬餘元，撥予該會合併運用。

七、翁兆慶學長段清濤學長合提：擬將母校圖書館捐款十二餘萬元，用作已故校友遺屬服務費用，或即將該款送交同學會收賬處理請公決案。

決議：併前案撥予學術基金會合併運用。

八、學術基金委員會提，以該會前擬設置母校同學書卷榮譽獎金，年需新臺幣伍萬元，因財源無

着，請由同學會設法籌集以資獎勵案。

決議：請程主任委員欲明學長在適當時期另提捐募辦法推動之。

九、王章清學長、樊祥孫學長提：唐院老學長吳祥麒服務交通界多年，前在東北及叙昆路貢獻殊多。來臺後因年邁兩袖清風，與其夫人均已逾八十高齡，雙雙病在鐵路醫院，目下無親屬照顧，擬由同學會發起募款祝賀其八十華誕並解濟目前困窘。

決議：推選王章清、樊祥孫、柳克述三位學長主持捐募事項，並由本會貧病基金項下先行撥墊臺幣貳萬元。

散會。

是否審之於己

毀譽聽之於人

得失歸之於數

國立交通大學同學會教學基金收支表

截至62年12月15日止

摘	要	收	入	支	出	結	存	備	考
9170戶結存款		14,326.14							
現金結存		625.50							
交大教學基金捐助款		2,660,000.00							
交大同學會竹銘獎學金		170,000.00							
62.8.11~12.14日捐助款		778,000.00							
吳淞商船專校捐助款		1,001,478.00							吳淞震 300.00
利息		147,735.60							伍耀偉 7,360
交大工學院增培系經費			1,001,478.00						潘餘慶 120.00
付交大工學院盛院長補助費			320,000.00						
付戈武副導長教育行政補助費			60,000.00						
付周天輝教授工作補助費			36,000.00						
付劉冠軍秘書工作補助費			12,000.00						
付交大助理人員工作補助費			12,000.00						
付蔡文德講師旅費			25,000.00						
付段清濤學長交大圖書館除款			1,448.20						
代扣所得稅			965.00						
代扣印花稅			590.90						
郵局代扣手續登記費			24.00						
臺北地方法院存摺費			120.00						
中聯信託公司存摺費									
交大同學會竹銘獎學金存款						2,340,000.00			
郵局9170戶結存款						170,000.00			
現金(另用金)						21,813.64			
合	計	4,001,945.34		1,469,626.10		2,532,319.24			

經手：鈕伯英 製表：溫淑宜

交通大學同學會經常費

自民國62年8月11日至12月15日止

收入	摘要	支出
897.33	上期結存 郵政劃撥金12946戶	
20.00	收史祖恩學長會費	
20.00	收阮坤鐸學長會費	
100.00	收姚垂遠學長會費	
3,000.00	收由友聲基金戶撥款 (5810戶)	
4,000.00	" " " " " "	
	付金國華先生繕寫會員通訊錄酬金	300.00
	付原子筆及十行紙	29.00
	付朱蘭成學長追悼會費用及登報啓事廣告費	3,367.00
	付購印花稅票 (貼捐款收據)	2.00
	付八、九、十、十一月份會計助理津貼 (非同學擔任)	1,000.00
	" " " " " " 車費 (往銀行存提款等)	400.00
	付郵局代收會費手續費	2.00
	存郵政劃撥儲金 12946 戶	2,487.33
	存現金週轉金	450.00
8,037.33	合 計	8,037.33

交通大學同學會貧病基金

自民國62年8月11日至12月15日止

收入	摘要	支出
11,098.59	上期結存臺灣土地銀行6292戶	
25,000.00	裕隆公司475戶	
240.00	收裕隆公司存款 8月份利息款	
240.00	" " 9 "	
240.00	" " 10 "	
255.00	" " 11 "	
	存臺灣土地銀行6292戶	12,073.59
	存裕隆公司 475戶	25,000.00
37,073.59		37,073.59

交通大學同學會友聲基金

自民國62年8月11日至12月15日止

收入	摘要	支出
87,386.50	上期結存郵政劃撥儲金5810戶	
460,000.00	上期結存裕隆公司475戶 T 1405 日	
250,000.00	郵政定期儲金 W3557 日	
139.00	收沈葆琦學長捐美金 5 元折合新臺幣	
500.00	收趙春官學長捐款	
568.50	收潘銘新、楊裕芬	
200.00	收阮坤鐸學長捐美金 5 元折合新臺幣	
1,472.00	收王元榮學長捐美金 10 元折合新臺幣	
379.00	收陸世榮學長捐美金 20 元折合新臺幣	
100.00	收陳垂遠學長捐款	
760.00	收回暫墊付校慶紀念品款 (領帶來餘款)	
100.00	收許坤仁先生等16位捐款 15,500 元, 扣借款	
6,000.00	收回翁兆慶經手前借校慶年譜印刷費	
6,000.00	付友聲經常費臺灣土地銀行6293 日	
10,500.00	付交大同學會經常費郵政劃撥儲金12946 日	
	付郵局代收捐款手續費	
	存郵政劃撥儲金5810 日	25,500.00
	存裕隆公司 475 日	7,000.00
	存郵政定期儲金 T 1404 日 W3557 日	2.00
818,755.50	合 計	818,755.50

註：樓宇春、羅煦仁、陳憶慶、沈冠慈捐款美金支票正在兌換中。

收入	摘要	支出
6,697.90	上期結存	
30.00	史祖恩學長捐款	
1,516.00	收旅美符元折費	
379.00	旅美王孟鐘美金10元	
568.50	旅美張思侯美金15元	
380.00	旅美官鴻耀美金10元	
379.00	旅美王思毅學長美金10元	
304.00	蕭立坤及黃鴻聲美金各4元	
100.00	李星山學長捐款	
1,979.20	收郵政定期儲金8月份利息款	
1,979.20	" " 9 " "	
2,020.90	" " 10 " "	
2,291.70	" " 11 " "	
4,475.30	收裕隆公司475戶8月份利息款	
4,323.10	" " 9 " "	
4,475.00	" " 10 " "	
4,699.00	" " 11 " "	
5,500.00	收由5810友聲基金戶撥款	
	付印刷費信封	3,150.00
	付印刷費友聲233期	9,976.00
	" " " 234期	11,811.00
	" " " 235期	9,191.00
	付郵費(寄友聲)	7,314.30
	付油印印刷費校友地址	920.00
	付七、八、九、十、十一月份事務代辦費	2,000.00
	付交通銀行租用保管箱453戶租金	400.00
	付郵費、花圈、印章、印花等(62/3~62/1)	716.00
	1)詹慧貞學長經手	
	付印花稅票許坤仁先生捐款16筆15,500元	62.00
	收據貼用	
	付購書籍款(凌校長年譜210本款)	10,500.00
	存臺灣土地銀行6293戶	3,057.52
	付金國華先生保管郵費週轉金	3,000.00
62,097.82	合	計

經手人：鈕伯英

國立交通大學同學會學術基金委員會第卅七次會議紀錄

日期：六十二年十二月十四日下午五時半
地點：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五十三號再保大樓頂樓
貴賓室

出席：郭南宏 沈中益 盧善棟 邱式麟 段清濤
汪寶書(盧善棟代) 唐又貞 程欲明
范家衡 孫金聲(盧善棟代)

列席：趙鴻志
主席：程欲明
紀錄：趙鴻志

一、主席報告：

(一)上次會議本人曾為加強運用本會基金增裕財源問題提請諸位委員研議，並經同學會核可決定將本會部份基金委託信託投資公司，投資股票，爭取較高利益，但須保證本金十足歸還，以免完全存放銀行蒙受物價上漲幣值貶值之損失。目前信託公司以股票行情波動頗大，不願保證本金十足歸還，有違原議。但如何加強運用現金，仍請各位委員考慮。

二、文書組報告：(詳附件一)

三、審核組報告：(詳附件二)

四、財務組報告：(詳附件三)

五、討論事項：

(一)本會接受委託代辦之各種獎學金或獎學貸金，現已有十餘種，今後仍將不斷增加，其授給辦法完全依照捐款人之意旨分別制定，而其給與對象多非母校學生，可否多多提倡以母校同學為受益對象並劃一辦法，以適當限制，請各位研究。以上兩項本日不一定須要作成結論。

(二)准交通大學十月十九日62交大訓字第九五七號函以：「自62學年度起設立第一志願考取本校獎學金，並定名為思源獎學金，每學期每名暫定新臺幣貳千元，本年度第一志願考取本校共有九名，第二學期獎學金來源尚無着落，貴會第三十六次會議決議定自六十三學年度設立第一志願考取交大獎學金，請惠予同意提前一學期實施」等由，如何處理請研議。

1. 本案經郭委員南宏補充說明母校設立第一志願獎學金僅發給一年級新生(兩學期)二、三、四年級不繼續發給。

2. 主任委員程欲明學長表示：

A、此項第一志願考取母校獎學金，依照卅六次委員會決議決暫以十名為限。

B、六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志願獎學金一八、〇〇〇元由本人設法捐贈，六十三學年度以後另行研議。

C、母校在學學生如有特別清寒無力繳付學什費及膳宿費而有輟學之虞者請母校函告本會當可設法支助。

(二)本會第卅六次會議決設置交大同學書卷榮譽獎金，每人每學期新臺幣五百元每年暫定五萬元，財源如何籌措請研議。

議決：本會現有基金每年孳息核授同學遺族子女教育補助金及同學子女獎助金已感不足，但以此項書卷榮譽獎金之設置甚具意義應以本會或同學會名義逕行頒贈較妥，所需基金即作成提案，報請同學會設法籌集作為此項獎金

之需。

(三)黃羅煒賢女士為紀念黃故學長定逝世兩週年捐贈美金二百元折合新臺幣七千五百八十元，指定贈給交大優秀清寒學生如何分配請研議。

議決：該項捐款轉送母校並請按捐款人意願遴選學生二名一次贈與，並請函復結案。

(四)儲若梁先生獎學金每學期計一名擬自本學期起調整為一千五百元案，因捐款人儲炳耀學長已病故無法徵得同意，但基金利息尚敷支應，可否即予調整，請研議。

議決：基金利息既敷支應可併予調整。

(五)本會代辦各種獎學金、獎學貸金、及同學子女獎助金、遺族子女教育補助金經審核組初審竣事請複審案。

議決：

1. 同學遺族子女教育補金其中一家申請超過規定三人者有張故學長啓賢及沈故學長祖洪兩家均屬家境不佳准予全部補助。

2. 巽華獎學金原定授與校外校五名，但本期僅四校申請，尚缺一名為成大配額未提出申請。另歐

陽藻獎學貸金原為三名因提高貸金金額關係，接歐陽學長復函同意提高每學期每名一、五〇〇元但名額則減為二名。本期除臺大、清大二

名申請續授外，母校亦推薦學生陳明闓為申請人，為名額所限決定改授前項巽華獎學金，並通知母校下學期請暫勿繼續申請歐陽藻貸金。

3. 關於同學子女獎助金限於本會基金孳息能力，本期除核發同學遺族子女教育補助金外，餘款祇能核授同學子女獎助金二十名，連同巽華獎學金五名，胡翟勝蘭獎學金一名(本期臺大未提出申請轉為獎助金)商船校友會楊志雄先生獎學金一名，本期合可核授廿七名。

4. 本期同學子女獎助金計有卅七人申請，其中一名就讀明新工專為五年制專科不合申請規定應予以剔除，計本期核授盧超羣等廿七名(內六至十名授與巽華獎學金第十一名授與胡翟勝蘭學金，第十二名授與商船校友會楊志雄先生獎學金均詳名單)其餘因限於財力未核給同學函復查照。

5. 學生陳美琪申請同學子女獎助金，其中申請書於

本年十一月廿九日始收到，依照規定逾期申請不予受理並函復查照。

6. 其餘均照初審意見通過。

(內)文書、財務兩組非校友工作人員(打字、繕校、收發及信差等工作)擬請援照往年成例致贈年終慰勞金各若干以示酬勞如何請公決。

議決：同意在二千五百元以內酌情辦理。

六、臨時動議

(一)對於部份存入土地銀行即將到期之基金應否繼續寄存，或另作決定，請研議。

議決：到期後改存信託公司，利息較為優厚。

(二)本會同學子女考取大專院校申請一年級上學期獎助金，依規定應檢附高中畢業成績單，均視學業分數予以核授，並未比照一年級下學期以後視所就讀之校別折算標準辦理請研議。

議決：對一年級新生獎助金名額暫不加以限制，對於高中畢業之成績應視考取之院校折算標準

辦理。

(三)申請已故教授及同學遺族子女教育補助金及同學子女獎助金，申請人數每學期均在增加，以本會

現有基金每年孳息僅約十三萬元，每學期僅能核發六萬元左右，以本學期為例，對獎助金即不能全部核授，故對遺族子女教育補助金貨應另籌基金，以免顧此失彼，對所需基金如何措籌，請研議。

議決：擬具提案提本月十九日同學會理監事會請發動國內外學長設法募集基金俾嘉惠已故教授及同學遺族子女。

(四)已故學長其家屬多與同學會失去聯繫，因之，申請遺族子女教育補助金對申請人之父或母是否校友則甚難認定，致審核時頗費周章，如何取得在臺已故學長之資料，俾為依據，請研議。

議決：此項勸議甚為需要。目前本會遺族子女教補

七、散會

六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同學子女獎助金核授名單

編號	學校	姓名	系別	年級	家長	備註
B 一	臺大	盧超登	電機	三	盧善棟	
B 二	臺大	沈哲明	農化	三	沈如茨	

金申請書印存頗多，其表格暫不更改，俟新印時再議，但可另附一便條規定校友一人證明據以審核，即可臻於完善。

(五)本會過去接受委託代辦各種獎助學金，均由本會編印各該獎學金或獎學貸金概述說明捐款人身份或紀念人行誼隨同獎助學金寄與受獎學生，俾能飲水思源知所紀念，甚具意義。近二年本會新代辦之獎助學金不下數種，應否繼續編印概述，又如須編印其印刷費用如何負擔，統請研議。

議決：本會代辦各種獎助學金未備概述者，先由本會函請捐款人撰寫或提供資料由本會代為撰寫，至印刷費用在各捐款基金孳息內支付。

B 三	清華	劉瑞雄	化學	二	劉祥鑫	
B 四	臺大	陳恩生	土木	一	陳修吾	高中三下成績
B 五	輔仁	張崇和	生物	二	張椿頤	
B 六	臺大	華維喜	化工	二	華志	
B 七	臺大	林敏	商學	二	林凌泉	
B 八	交大	王德粹	電工	二	王其準	
B 九	輔仁	馮元玲	企管	四	馮大宗	
B 十	清華	龔祖容	機械	二	龔遂如	
B 十一	中原	張寧武	土木	三	張祖璿	
B 十二	成大	吳建台	工學	四	吳緯亞	
B 十三	政大	夏淑芬	經濟	四	夏貢書	
B 十四	清華	蔡麗蘭	化學	一	蔡雨田	高中三下成績
B 十五	臺大	瞿大雄	電機	二	瞿福亨	
B 十六	政大	沈文敏	企管	三	沈昌華	
B 十七	臺大	李芳苑	商學	四	李文鐘	

B 二七	臺大周庭玫	政治	四	周必錦
B 二六	臺大鄧波	醫科	五	鄧喬林
B 二五	臺大蔡偉	醫科	三	蔡雨田
B 二四	成大朱曼華	建築	一	朱威熙
B 二三	中興林瑜	會計	二	林昶
B 二二	臺大潘慈沁	經濟	二	潘餘慶
B 二一	臺大蕭仲華	化學	四	蕭紹衍
B 二十	臺大胥蓓蓓	數學	四	胥應瑞
B 十九	東海張敏	生物	二	張贊勳
B 十八	交大周濤	物理	四	周克仁

附件一

文書組報告事項

- 一、本年八月十四日第卅六次會議紀錄已報奉同學會九月十日交仁鈞理字第廿五號箋函准予備查。
- 二、胡翟勝蘭女士獎學金已徵得捐款人胡道彥學長八月廿八日函復每名每學期增加為壹千伍百元，基金利息不足之數由胡學長一次付給。
- 三、儲若梁先生獎學金擬調整為一千五百元案經致函儲故學長烟耀夫人徵詢意見，迄未獲覆，惟該基金利息尚敷支應。
- 四、謝東伯獎學金處理規則已報奉同學會九月十日交仁鈞理字第〇二三號函復准予照辦並刊登友聲。

五、徐巽華女士獎學金調整為每名每學期一千五百元案已徵得捐款人沈居和如女士同意並於九月十四日匯由唐慧貞學長轉來美金一千五百元已由財務組兌換新臺幣列帳，並去函申謝。

六、准清華大學九月廿日鈞臺訓二〇一一號函以學生余文卿一名六十一學年度下學期歐陽藻獎學貸金未收到，囑速賜復，經查該款本組於五月十八日即以交同基程文字第(〇一〇)號函檢附土銀 BIA110877 號劃線支票掛號寄發，經向郵局查詢，繼准該校收發室謝肇琳先生函稱該函及支票由該校遺失，經再請財務組向土銀洽查，上開支票並未兌付，乃經本會於十月廿三日以交同程文字第〇四七號函另開土銀 BIA110887 號支票寄發該校。並由財務組通知土銀止付前開支票。

七、陸伯勛學長函由唐慧貞學長轉來黃故學長定夫人黃羅煒賢女士寄來美金二百元捐贈母校優秀清寒同學，已轉交財務組收帳並於十月廿四日以交同程文字第〇五三號函復黃學長夫人申謝及刊登友聲。

八、夏以儉先生獎學金調整為每名每學期一千五百元

附件二

審核組報告

- 一、遺族子女教育補助金審查報告
 - (一)收到申請書十六份，內中(1)大學生六名。(2)高中生八名(內一名二年制工專)。(3)初中生二名。
 - (二)一家申請三人者，有(1)故張啓賢家大學一名，高中一名、初中一名。(2)故沈祖洪家大學一名、高中一名、初中一名。

按規定一家僅能申請二人，惟查此兩位學長家境均不佳似可准予全部補助，否則補助大學及高中各一名。

(三)附審查表如左，請公決：
(註：胡翟勝蘭獎學金給遺族高中額一名一、五〇〇元)

編號	學校	姓名	系別	年級	學業成績	操行	故家長	備註
A一	大安國中	張中堅	初中	二	七七、〇四八九		張啓賢	
A二	辭修高中	張中嘉	高中	二	七三	八一	張啓賢	
A三	中正理工	張中起	大學	一	七〇	八〇	張啓賢	高中三下期成績
A四	中山女高	周佳蓉	高中	一			周元松	有中山女高在學證明書及國民中學畢業證明書
A五	三信高三	鍾毓新	高中	二	八三、九	七九、五	鍾國權	
A六	輔仁大學	鍾毓聖	大學	一	七〇、四	八四	鍾國權	高中三下期成績已補輔大在學證明
A七	中原理工	楊知子	大學	一	七一	七五	楊中幹	高中三下期成績
A八	中國文化	陳啓謙	大學	二			陳誕生	夜間部有成績證明單但無成績分數
A九	道明女中	陳啓慧	高中	三	六四、三	七八	陳誕生	
A十	龍華工專	王道權	二年專	一	七二、一六八七、五		王企光	經查明此工專係何學際考取者(相當於高中)
A十一	板橋	李升元	高中	二	七八、七	八三	李起濤	

A十二	東吳	沈治宗	大學	三		八二	沈祖洪	二科不及格，有成績單但無總平均分數
A十三	靜修	沈蓓宗	高中	一	八五、二	八二	沈祖洪	
A十四	和平國中	沈葆宗	初中	一	七〇、六	八六	沈祖洪	
A十五	東海大學	周玉薇	大學	二	七八、六	甲	周起駿	所交成績證明書係62學年第二級第一學期者
A十六	師大附中	周建人	高中	一				有該校在學證明

二、各校提報各種(1)獎學金(2)獎助金(3)補助金(4)獎學貸金審查報告。

(一)表列二十八名學生均經校方依本會規定提送，學業成績及操行均符規定，惟部份未提清寒證明書者，諒必學校已審查，擬如所請。

(二)巽華獎學金擬給外校五名，但僅申請有四名，所缺一名係成大配額。此配額改缺，似可移給交大。

同學子女獎助金。

(三)歐陽藻獎學貸金，同意從本期增每名金額，但名額減為二名，曾由本會去函交大請本期起免予提名，但仍提一名(C十二)，應如何處理。

(四)胡翟勝蘭獎學金有二名，但僅交大提一名，而臺大缺請，似可移給交大同學女獎助金。

編號	校名	姓名	系級	學業成績	操行	夏儲	黃王澤	歐陽胡翟	沈章	殷楊謝	備註
C一	臺大	邱忠正	醫四	七九、四八	八二、〇						√
C二	臺大	曾仁宏	電機三	八四、六五	八五、〇						√
C三	臺大	汪維亮	電機三	七八、四三	八五、〇						√

(三)附審查表如左(表內有※者為女生，有△者為落選次序)，請公決：

註：(一)巽華獎學金一千五百元，給交大同學會子女者有五名，另指定給成大一名者缺申請，似可移給交大同學子女則有六名。

(二)胡翟勝蘭獎學金一千八百元，餘額一名(原為臺大，但缺請)，似可移給交大同學子女。

(三)商船校友會楊志雄先生獎學金一千五百元，給交大同學子女者有一名。

(四)以上共有八名。

附件三

財務組報告

一、基金狀況：

各項基金種類及金額除以下幾點變動外與第卅五次會議(六二年四月二十日)所列者相同，存放銀行亦同其變動項目如下：

(1)章煥昌獎學金新臺幣壹拾萬元正已於六二年五月十四日依章學嫂意見存入中聯信託公司兩年定期

存款。

(2)孟湯婉如清寒獎學金新臺幣壹拾萬元正已於六二年十一月十九日依孟學長意見存入中國信託投資公司兩年定期存款。

(3)夏以儉獎學金增加新臺幣壹萬玖千元正於六二年十一月七日存入土銀古亭分行。

(4)巽華獎學金增加新臺幣伍萬柒千元正與前存款伍萬肆千元共壹拾壹萬壹千元正於六二年十月卅一日存入中國信託投資公司。

(5)現共有廿九種基金總計金額為新臺幣貳百玖拾萬伍千陸百元正。

二、流動資金：

(1)六一年下期交大子女獎助金共卅七名金額肆萬肆千肆百元正。

(2)六一年下期遺族子女補助金共十二名金額貳萬壹千元正。

(3)學術基金會獎學金共十八名金額貳萬捌千肆百元正。
以上參項均按照第卅五次會議發放完畢。

附表一

交通大學同學會學術基金委員會
基金狀況表

62年4月20日—62年10月31日

基金類別	金額	存放地點及金額	備註
(1) 同學會獎助金	NT\$ 1,311,600.00	裕隆公司 土地銀行 交通銀行 土地銀行	因時間不同共有拾張存單
(2) 夏儲以若儉獎學金	99,000.00	土地銀行	因時間不同共有參張存單
(3) 吳華獎學金	40,000.00	土地銀行	因時間不同共有參張存單
(4) 謝黃王歐交	351,000.00	土地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信託公司	因時間不同共有參張存單
(5) 東廷炳藻獎學金	60,000.00	土地銀行	
(6) 伯鳳宇獎學金	30,000.00	土地銀行	
(7) 謝黃王歐交	19,000.00	土地銀行	
(8) 歐交	80,000.00	土地銀行	
(9) 沈嗣芳李青懷助學貸金	13,000.00	土地銀行	63,130 整存整付到期 本金277,000 利息23,000.00
(10) 胡翟勝蘭獎學金	300,000.00	交通銀行	62. 12. 21 整存整付到期
(11) 胡翟勝蘭獎學金	100,000.00	土地銀行	63. 3. 2 整存整付到期
(12) 胡翟勝蘭獎學金	50,000.00	土地銀行	
(13) 胡翟勝蘭獎學金	200,000.00	土地銀行	
(14) 胡翟勝蘭獎學金	52,000.00	土地銀行	
(15) 章煥昌獎學金	100,000.00	中聯投資公司	章夫人意見存入中聯信託兩年定期
(16) 孟湯婉如清寒獎學金	100,000.00	中國投資公司	孟學長意見存入中國信託兩年定期
合 計	NT\$ 2,905,600.00	NT\$ 2,905,600.00	

附表二

交通大學同學會學術基金委員會
流動資金科目餘額表

62年4月20日—62年10月31日

科 目	借 方	貸 方	備 註
同學會獎學金存款利息收支		75,355.11	
夏以儉		3,580.00	
儲若梁		5,188.80	
巽華		19,337.18	
黃廷鳳		4,620.80	
謝東伯		13,764.00	
王炳宇	535.60		利息不足一名
澤溢		2,400.00	
歐陽藻		22,327.20	
交大講座補助金		4,036.20	
交銀乙存利息		965.60	
美州同學會捐款		19,550.00	
徐承煥		5,625.00	
楊志雄		19,550.00	
胡翟勝	6,300.00		63. 3. 2 整存整付到期
沈關元		3,120.00	
沈嗣芳李青懷助學貸金	8,000.00		62. 12. 21 整存整付到期
土銀中存 a/c 20061	115,802.80		
" a/c 6214	22,120.79		
交銀乙存	44,768.60		
週轉金(及現金)	247.50		
本期什支	1,584.50		
合 計	NT\$ 199,369.79	NT\$ 199,369.79	

附表三

交通大學同學會學術基金委員會
收 支 概 況 表

62年4月20日—62年10月31日

收 入		摘 要	支 出	
總 計	小 計		小 計	總 計
NT 144,856.09	62,192.90	上期結存 a/c 20061 土地銀行		
US 60.67	23,353.19	" a/c 6214 土地銀行		
	59,062.50	" 交通銀行		
	47.50	" 現金		
	200.00	" 週轉金		
	US 60.67	" 臺銀 a/c 895		
NT 133,478.10	16,777.60	收裕隆公司利息62年4月—10月		
	78,444.40	" 土地銀行 "		
	5,792.20	" 交通銀行 " a/c 1799		
	9,913.90	" " a/c 1800		
	3,600.00	收陳祖裕學長捐款		
	7,580.00	" 黃羅煥寶學嫂 US 200 @37.90		
	11,370.00	" 洛山磯學長捐款 US 300 @37.90		93,800.00
		①61年下期獎助金共37名		
		同學會獎學金32名 @1,200	38,400.00	
		巽華 " 5名 @1,200	6,000.00	
		②遺族子女補助金共12名		
		大學組 3名 @3,000	9,000.00	

高中組 6名 @1,500	9,000.00	
初中組 3名 @1,000	3,000.00	
③學術基金會獎金共18名		
夏以儉獎學金 3名 @1,200	3,600.00	
儲若梁 " 1名	1,200.00	
黃廷鳳 " 1名	1,200.00	
王炳宇 " 1名	1,200.00	
胡翟勝蘭 " 2名	2,400.00	
吳華 " 4名(成大補61上期)	6,000.00	
歐陽濠 " 2名	2,400.00	
澤 " 2名	2,400.00	
沈副芳李青懷助學貸金 2名 @4,000	8,000.00	
付文書組 62年5月—10月 @200	1,200.00	1,584.50
付文書組郵票	259.50	
" 工友公車車票及移交照相圖章等	125.00	
本期結存土銀 a/c 20061	115,802.80	182,946.69
" " a/c 6214	22,130.79	US 60.67
" 交銀	44,768.60	
" 現轉金	47.50	
" 週轉金	200.00	
" 臺銀 a/c 895	60.67	
計	NT\$ 278,334.19 US\$ 60.67	NT\$ 278,334.19 US\$ 60.67

製表：唐 又 貞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台誌字第一七七九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大交

238期

日 8 月 2 年 63
日 8 月 3 年 63

